

From: I jw
Sent: 28, October, 2016 1:12 PM
To: Listing Regulation
Subject: 关于支持《有关建议改善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的上市监管决策及管治架构的联合咨询文件》中的建议

本人是一名港股投资者，近几年来，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输送公司资产至私人资产的事件时有发生，手段也更为复杂，严重损害公众投资者利益。本人认为之前联交所未能充分发挥市场监管，保护中小投资者利益的作用，不利于香港市场吸引优秀企业上市。股市是公众市场，如果没有“警察”或“警察”不理不管，那自然“强盗”横行，哪有“公平公正”可言。希望此次改组能促进市场公平、高效运行，同时加强保护投资者利益。